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6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上午在公司 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有表决权董事 9 人，参与表决董事 9 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以书面送达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刘荣旋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将 18 万份预留期权及 18 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于 2013 年 5 月 2 日向 6 名期权激励对象授出。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占有表决权数 100%，无弃权和反对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关于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已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1、公司章程第六条原规定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8,777,500 元。”

现修改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8,957,500 元。”

2、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原规定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8,777,5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现修改为：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8,957,5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

《章程修正案》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占有表决权数 100%，无弃权和反对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由其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4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基础设施）增资，并由纳川基础设施与福建省华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泉州市泉港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港纳川）作为泉港 BT 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泉港纳川注册资本调整为 12,000 万元人民币，首期出资暂定 3,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纳川基础设施投资 99.999%，合资方福建省华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0.001%，其余

部分由股东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与上述增资有关的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占有表决权数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占有表决权数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